

# 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交通委員會第5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5年3月24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1時31分

地點：本院紅樓201會議室

出席委員：鄭寶清 李昆澤 鄭天財 Sra·Kacaw 陳歐珀 顏寬恒  
陳素月 葉宜津 鄭運鵬 林俊憲 蕭美琴 趙正宇  
李鴻鈞 劉權豪 簡東明 Uliw·Qaljupayare 陳雪生  
委員出席15人

列席委員：徐榛蔚 陳明文 林德福 鍾佳濱 邱志偉  
廖國棟 Sufin·Siluko 徐永明 周陳秀霞 黃偉哲 管碧玲  
陳亭妃 張麗善 許淑華 江啟臣 蔣乃辛 賴士葆  
呂玉玲 賴瑞隆 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  
王惠美 黃昭順  
委員列席21人

列席官員：交通部	常務次長	范植谷
路政司	司長	林繼國
法規委員會	執行秘書	李明慧
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	組長	徐台生
公路總局	局長	趙興華
觀光局	局長	謝謂君
運輸研究所	組長	張開國
民用航空局	組長	朱冠文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處長	陳志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組長	楊國隆
	科長	孫旻儀
終身教育司	科長	蔣鎮宇
法務部	參事	劉英秀
內政部警政署	組長	謝榮隆

主席：葉召集委員宜津

專門委員：黃輝嘉

主任秘書：金允成

紀 錄：簡任秘書 李美珠 研究員 游亦安 簡任編審 陳淑玫  
科 長 黃彩鳳 專 員 鄧可容 薦任科員 黃珮瑜  
薦任科員 郭佳勳

## 報告事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邀請交通部部長陳建宇列席就「具公共運輸性質汽車車輛（客車、計程車、校車…等）安全保障問題」提出報告，並備質詢；並請教育部次長及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列席備詢。

## 討論事項

審查委員葉宜津等 23 人擬具「公路法第六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說明：本院議事處 105 年 3 月 2 日函本案經提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 次會議報告後決定：「交交通委員會審查。」

（本日會議所列二項議程，合併報告、說明及詢答。由委員葉宜津說明提案要旨，另交通部常務次長范植谷綜合報告說明，再分別由路政司司長林繼國、公路總局局長趙興華、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長楊國隆報告及回應委員提案後，計有委員鄭寶清、李昆澤、陳歐珀、顏寬恒、鄭天財、陳素月、葉宜津、鄭運鵬、蕭美琴、林俊憲、趙正宇、李鴻鈞、劉權豪、簡東明、江啟臣、高潞·以用·巴鱧刺、賴瑞隆、邱志偉及徐榛蔚等 19 人提出質詢，均經常務次長范植谷、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長楊國隆、內政部警政署組長謝榮隆及相關人員分別予以答復；委員許淑華及莊瑞雄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決定及決議：

- 一、報告、說明及詢答完畢。
- 二、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書面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交通部及相關單位儘速以書面答復。
- 三、委員葉宜津等 23 人擬具「公路法第六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審查結果：
  - (一)第六十三條條文，依委員葉宜津等 23 人提案，第一項增列之後段規定修正為：「；其領照後已依規定辦理檢驗合格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不得以車齡為禁止使用之限制。」，其餘均照案通過。
  - (二)第六十三條條文說明，增列補充說明：「三、其他如依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汽車運輸業審核細則，其對於車齡之要求，係於辦理領照前之管理，非在第一項規定範圍內，併此說明。」
- 四、委員葉宜津等 23 人擬具「公路法第六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審查完竣，擬具審查報告，提報院會討論。
- 五、院會討論前，毋須交由黨團協商；院會討論本案時，由本會召集委員葉宜津補充說明。

#### **通過臨時提案 9 項：**

- 一、有鑑於目前校車規範均交由各縣市政府訂定自治法規，導致對於校車與校車駕駛規範出現一國多制現象。為求重視校車安全保障，建請交通部會同教育部於 1 年內提出「校車安全管理條例」，藉以顯示政府對於校車安全的重視。

提案人：李鴻鈞 鄭天財 葉宜津 顏寬恒  
林俊憲 趙正宇 陳歐珀 劉權豪  
李昆澤 簡東明

- 二、鑑於台鐵近日添購四列新車將加入營運，分別為二列普悠瑪號列車，另二列為太魯閣號列車。而這次台鐵推出獨創的「新太魯閣 Hello Kitty 彩繪列車」最令人吸睛，預計從 4 月 21 日

投入東部幹線營運。然從新時刻表觀之，本列受人矚目的新太魯閣 Hello Kitty 彩繪列車初期僅安排逢週五至週日的 426 車次及 441 車次行駛，此兩車次停靠站皆為樹林、板橋、台北、松山、花蓮、玉里、台東及知本，宜蘭地區並未停靠；宜蘭已屬擁有 46 萬人口的大縣，近年大力發展觀光有成，台鐵新太魯閣 Hello Kitty 彩繪列車停靠模式不只忽視宜蘭鄉親權益，更與政府發展觀光鼓勵使用大眾運輸的政策有違。台北地區停靠樹林、板橋、台北、松山過於密集，不符合台鐵區分「區間車」站站停及「城際列車」跨站停的營運模式，爰提案建請台鐵重新調整班表，將城際列車之新太魯閣 Hello Kitty 彩繪列車比照目前 438 車次停靠模式，取消松山站停靠而改停靠宜蘭站，如此並未增加行車時間，亦可兼顧宜蘭人的權益，藉此改善城鄉發展失衡的缺失。

提案人：陳歐珀 林俊憲 鄭寶清 李昆澤  
趙正宇 簡東明

三、交通部本次寄發 101、102 及 103 年度汽機車燃料使用費逾期未繳之 118 萬 9016 件罰單，其中 101 年逾期未繳的處分書有 15 萬 3646 件，因行政流程未完備，決定全數撤銷。然而，民眾對這些法令程序並不了解，可能會誤認撤銷包含了 102 及 103 年，既使了解只撤銷 101 年，但也會認為早徵的 101 年度可以延至 105 年 4 月 30 日前補繳，為何晚徵的 102、103 年度不能。

為避免 102、103 年逾期罰單產生爭議連環爭議，不但引起民怨，並提高稽徵成本，建請交通部應將本次寄發之罰單包含 102 及 103 年都一併撤銷，比照 101 年將補繳限期統一延至 4 月 30 日前補繳免罰，5 月 1 日以後再重新開罰，讓整個程序爭議減至最低。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李昆澤 葉宜津

陳素月 趙正宇 劉權豪 簡東明

四、未滿 125cc 機車之燃料使用費一年為 300~450 元之間。依公路法第 75 條規定，逾期未繳納燃料使用費者處 300 至 3000 元之罰鍰。但公路總局卻一律以 600 元為裁罰基準，完全不符比例原則。爰建請對於機車（未滿 125cc）逾期未繳交燃料使用費者，應以裁罰 300 元為適當。

提案人：葉宜津 鄭寶清 劉權豪 林俊憲  
陳歐珀 簡東明 李昆澤 陳素月  
趙正宇

五、對於交通部制定補助無障礙計程車作業要點，補助購置新車最高金額為 40 萬元，若再加上免貨物稅及營運獎勵金，合計每輛無障礙計程車可減抵 60 餘萬元。然而實際上領取補助之無障礙計程車卻有將近 7 成之計程車，一個月搭載需要無障礙計程車之人士不到 15 趟，等於拿政府補助卻未提供計程車服務或僅象徵性提供。爰建請交通部於一個月內修改該作業要點，明定追回要點，要求未達一定比例之受補助無障礙計程車有追回補助措施，同時要溯及既往，過去沒有載足的也要在一定時間內補回，否則亦應追回補助。

提案人：葉宜津 鄭寶清 林俊憲 李昆澤  
陳歐珀 陳素月 趙正宇 劉權豪  
簡東明

六、機車駕照考照難度逐步提高，除筆試題庫增加外，自 105 年 6 月起，路考增加 4 大項和 11 小項項目，大的項目包含「二段式左轉」、「變換車道」、「直角轉彎」及「停車再開」等，其中有三項是出錯一次即扣 32 分直接出局。為了讓民眾有更多機會練習以因應新考制，爰此，要求公路總局於 5 月底前完成新考場的建置，增加開放時間供民眾練習，以利政策於 6 月上路。

提案人：李昆澤 葉宜津 陳素月 趙正宇  
簡東明 劉權豪

七、機車駕照考照難度逐步提高，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筆試題庫增加 1.5 倍，由 634 題增為 1606 題，題目也從 40 題增為 50 題，但仍以「文字敘述」為主，專家學者均建議應該增加「圖像性」模擬情境題。例如以圖片、照片、漫畫甚至用影片來描述實際上路後可能遇到的狀況，以貼近現實路況的題目避免民眾只是硬記答案，根本沒有吸收與理解。爰此，要求公路總局於一個月內研議增加「圖像情境性考題」的比重，以確保民眾真正理解相關法令與各種情境下的因應。

提案人：李昆澤 劉權豪 葉宜津 陳素月  
趙正宇 簡東明

八、儘速興建花東快速公路，是花東的民意，也是花東人不分藍綠、不分族群的一致期盼。對花東民眾而言，花東快速公路不僅只是一條路的概念而已，其實具有多重意涵需要重視，例如：(一)醫療資源集中北花蓮，花東快速公路是花東民眾的救命道路；(二)可以縮短花東地區各鄉鎮市的行車時間，降低農特產品運輸成本，促進產業活絡發展；(三)可以讓遊客多元選擇慢遊或一日遊，增加觀光遊憩態樣及發展；(四)可以因應花東地區教育、行政、公務及訴訟之需。簡而言之，闢建花東快速公路，可以翻轉花東弱勢地位，讓花東民眾有便捷、通暢、快速及安全的公路往來。

自交通部要求公路總局辦理花東快速公路可行性評估以來，花東民眾皆引頸期盼中央能善意回應。在評估作業過程中，更有很多地方民意都臚列各項理由證明花東快速公路的興建確有其重要性。

爰建請交通部要求公路總局應特別以花東觀點出發，從花東民眾的立場來看待花東快速公路的必要性，更應將花東民眾

一再重申的醫療、產業、觀光、生活等各項理由，特別納入花東快速公路可行性評估期末報告之首要審查項目，逐一認真面對，避免以北部觀點、以車流標準、以財務理由、以東部是鐵路為主、公路為輔的觀點來衡量花東交通需求，影響花東快速公路之興建。

提案人：鄭天財 陳歐珀 徐榛蔚

連署人：顏寬恒 簡東明

九、鑑於大客車只進口底盤，車體由廠商自由打造，但交通部卻未作實際整車衝擊測試；為保障大眾運輸安全，交通部應負責協調相關部會就整車進口，或整車自製進行相關輔導。

提案人：鄭寶清 趙正宇 葉宜津 蕭美琴  
簡東明

散會